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 603033)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三维股份

会议时间: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七日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5
议案 1：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议案 2：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7
议案 3：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1
议案 4：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28
议案 5：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29
议案 6：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32
议案 7：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7
议案 8：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8
议案 9：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45
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6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定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本次会议设立股东大会会务组，具体负责会议期间的组织及相关会务工作。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及相关人员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股东参会登记当天没有通过电话、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的，不在签到表上登记签到，或会议正式开始后没有统计在会议公布股权数之内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不参加表决和发言。

三、请参加人员自觉遵守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

四、股东在会议召开期间准备发言的，请在会议开始前到大会会务组登记并填写“股东大会发言登记表”。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先向大会会务组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

五、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的时间一般不得超过三分钟，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议案表决结束后，大会安排股东代表发言、提议及咨询交流活动。

六、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

七、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5 月 17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三门县海游街道下坑村公司办公楼 4 楼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叶继跃先生

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三、主持人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数

四、宣读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五、推举负责股东大会议案表决的计票和监票的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

六、宣读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5、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七、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及提问

八、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九、统计现场表决结果与网络投票结果

十、宣读表决结果及股东大会决议

十一、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十二、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 1：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相应职责，勤勉尽责积极开展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下面我代表董事会对 2020 年度的工作进行总结以及对 2021 年的工作展望做简要汇报，并据以向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一、 报告期内主要工作回顾

2020 年，全球经济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呈现普遍下降或放缓的态势。而中国在党和政府的统一指挥下，正确决策部署，沉着冷静应对风险挑战，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使我国经济运行逐季改善、逐步恢复常态，在全球主要经济体中唯一实现经济正增长。

在国内疫情严峻的时候，公司积极响应号召，在政府的指导下，从 2 月 12 日复工，到 2 月 26 日 100%复产，快速有效地降低了疫情对公司橡胶制品业务的影响。轨道交通业务下游客户的部分项目在疫情期间建设滞后，对报告期内经营业绩影响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亮点主要有：

一是橡胶制品产业链延伸项目相续建成。公司致力于延伸发展橡胶制品的上游产业链，推动产业链协同战略落地。2020 年，热电联产项目、聚酯切片和工业涤纶丝项目相继建成并顺利完成试产，橡胶制品 V 带技改迁建项目完成厂房建筑，计划在 2021 年完成产能转移。至此，公司构筑了从“热能供应—聚酯—工业涤纶丝—胶带”的产业链协同发展模式，将有效促进橡胶制品转型升级，实现跨越式发展。

二是轨道交通产业云、川基地快速投产。公司围绕中国铁路“八纵八横”战略规划和国家“一带一路”国际建设推进，充分发挥自身技术实力优势，快速建成投产云南、四川两个生产基地，保障了产能的加快、加大输出，抓住西部高铁建设红利，进一步巩固了铁路轨枕西南市场。

三是轨道交通业务大型新项目陆续中标。在国家政策的鼓励下，轨道交通业务进入高速发展的时间窗口，随着国家加大新基建的投入，高速铁路和轨道交通建设明显提速，为公司轨道交通产业创造了商机。报告期内，公司陆续中标成都轨道交通 8 号线二期、27 号线一期、30 号线一期、18 号线三期、19 号线二期等地铁管片项目，累计中标金额超过 20 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以下主要工作：

1、紧推项目建设，实现产业链协同战略落地

2020 年是橡胶制品实现产业链协同战略落地的一年，公司全面加强橡胶制品产业链上游补链强链投资，推动既定战略落地落实。报告期内，占地 7.2 万 m² 的热电联产一期项目顺利完成点火试生产；占地 13.7 万 m² 的 10 万吨工业涤纶丝和 25 万吨聚酯切片项目完成投产准备，已于 2021 年 1 月正式试产；占地 8.4 万 m² 的年产 2 亿 Am 普通 V 带和 500 万条汽车切边带技改迁建项目完成投产准备，计划在 2021 年完成搬迁投产。至此，公司橡胶制品第一阶段的产业链协同战略落地，产业经营规模将跨上新的台阶，以产业集群的新态势面向市场、面向世界。

2、紧抓发展机遇，加快开拓轨道交通新项目

随着国家和地方政府加快推进轨道交通建设，大批新项目纷纷上马。公司紧抓铁路轨道交通大发展的机遇，多点布局和发力，努力开拓混凝土枕和地铁管片业务。

服务于长三角区域的浙江三维铁路轨道有限公司现正在为南京-句容城际铁路、嘉兴有轨电车项目、金义东城际轨道交通项目、金台铁路、宁波地铁 5 号线等多个项目提供混凝土枕产品。四川三维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为深耕四川及西南市场建立了重要支点，报告期内，公司累计中标金额 20 多亿元，为成都轨道交通 8 号线二期、27 号线一期、30 号线一期、18 号线三期、19 号线二期等地铁项目提供盾构管片产品。云南三维铁路轨道制造有限公司顺利投产，为玉磨铁路、大瑞铁路供应混凝土枕产品，该生产基地就近服务中标项目，节省了运费，降低了成本，增强了广西三维公司在西南市场的竞争力。广东三维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立足珠三角地区，为城市轨道交通建设项目生产隔离减震垫道床板产品，目前正在为广州市轨道交通 18 号和 22 号线生产供货。

3、加强内外联动，提升国内外市场竞争力

（一）强化产研销联动模式。公司基于对目标市场和下游关联市场的行情趋势、需求波动等信息进行数据化、信息化管理和分析，实现了市场的精准定位。积极推进市场升级、品质提升、精益生产经营思路，公司靶向开发国外中高端客户、国内外大型项目工程，强化新产品研发，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能效率。报告期内，公司推出了防粘附、高磨耗等多款高性能输送带，并投放市场，橡胶制品产业新增 5 条宽幅硫化生产线，优化了产能结构，迎合了市场趋势的需求，为公司进一步扩大市场做好了准备。

（二）巩固与开拓联动并举。为巩固市场，公司根据年度市场营销计划，重点在西南区域举办经销商座谈，调研市场需求、分享技术问题、推广新产品，与客户保持零距离交流。同时，改革内部绩效模式，提高内部工序之间、售前与售后、生产与销售、技术与生产等内部联动，全员营销，提升了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橡胶制品先后中标中煤集团、国家能源集团、河北钢铁、海螺水泥等国内大客户项目，同时保持了芬纳、邓禄普等国际客户的长期合作，获得市场的高度认可。轨道交通新增广州南沙港铁路站前工程及轨枕板项目、广西南崇铁路铺轨项目、南宁地铁 5 号线、广州地铁 18 号线、广州地铁 22 号线、云南玉磨铁路、大瑞铁路、浙江嘉兴有轨电车项目、南京-句容城际铁路、佛山地铁 3 号线等大型合作项目，市场得到进一步开拓巩固。

（三）品牌经营开拓新兴市场。公司耕耘市场三十年，一贯注重品牌经营。报告期内，公司荣获 2020 年度“中国橡胶工业百强企业”称号，被中国橡胶工业协会胶管胶带分会评为 2019-2020 年度的中国“传动带八强企业”、“输送带十强企业”，传动带和输送带均名列全国前茅。公司在俄罗斯、叙利亚、巴基斯坦、越南、埃及、西班牙、阿塞拜疆共 7 个国家通过了国际商标注册。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海外新客户、新市场，走出国门，先后参加了广交会、东南亚汽配展等举办的线上展会，上海宝马展等线下展会。整合美国市场，引入总代机制，持续为法国巴黎地铁项目，南非锡班业金矿公司提供输送带，新开发土耳其赛利卡电厂等业务。通过在海外项目的直接参与和实力展示，三维品牌的国际影响力正在不断扩大，得到了一些国际主流高端客户群体的关注和重视，海外市场空间将进一步扩大。

4、优化产能配置，提高产能和质量保障水平

随着橡胶工艺的发展，公司响应《中国制造 2025》要求，加速产业转型升级，紧跟智能化、信息化发展方向，全力推进两化融合，发展智能制造，以技改推扩产、以智能创动能。报告期内，先后完成 1 条宽幅出片机、3 条聚酯输送带自动化生产线、2 条宽幅钢丝绳芯输送带自动化生产线的投产，整体提高了输送带的生产能力。同时完成 2 台 320L 智能化密炼系统的安装和投产，公司在密炼工艺的标准化、智能化作业方面得到进一步提升，公司橡胶产品质量水平可获得更大的保障，在人力配置和成本上也实现大幅度降低。各项生产技术改造项目也在持续开展，由公司自主设计的蒸汽平板硫化机蒸汽自动控制系统改造项目已全部改造完成，大幅降低了能耗，实践了公司向环保要效益的创新理念。

轨道交通产业通过投资项目的建成投产，新增的混凝土枕和地铁管片自动化生产线，为公司扩大了产能，提高了整体竞争实力。同时通过技术改造和设备引进，具备了自制钢模加工的能力，从源头上提高产品研发和质量保障能力。

公司通过推进智能化技改，在人力成本、质量成本、产能效益等方面获得长效优化，由内而外地为公司业务创造了新的发展动能。

5、实行内外双创，推进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

公司矢志技术创新、以领先的技术水平引领市场，通过内外双轨并举，自主创新和合作创新相结合，推进公司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报告期内，橡胶制品获得批准的发明专利证书共 1 件、实用新型专利 1 件，新提交并获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的实用新型专利 3 件，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获得各类专利共 49 件。轨道交通获得批准的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共 3 件，新提交并获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的发明专利 1 件，实用新型专利 3 件，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获得各类专利共 20 件。

2020 年度，公司通过内部激发、外部引进，从多种路径寻求技术创新，以期在产品配方结构、生产工艺、性能指标等方面获得突破。公司在内部积极落实创新奖励机制，紧密跟进科研项目的立项、核算流程，规范了研发项目管理和费用保障。公司持续引进行业资深技术人员，打造精于研究勇于开拓的研发技术队伍；与宁波工程学院达成了技术合作协议，研究石墨烯技术在橡胶中的应用课题，同时进一步拓展校企合作的渠道；2020 年 6 月 28 日，三维股份申报的台州市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获得批准，为后续引进博士后，开展科研创新工作，做好

了平台准备。报告期内，橡胶制品产业新增立项 11 个研发项目，轨道交通新增立项 15 个轨枕研发项目，完成 3 个研发项目的结项工作。

6、践行社会责任，以德立身锻企业文化品质

公司秉持以德立身为企业文化宗旨，倡导全体三维人行善、至善，饮水思源，践行责任。多年来，公司不断支持社会公益事业，主动积极地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捐助，累计捐款 1237000 元。在疫情形势严峻之时，公司为支持社会抗疫防疫工作，定向捐款 600000 元。此外，在经济薄弱村经济发展、社会公益慈善事业等方面，公司均大力支持，热心捐助。2020 年，作为全国扶贫攻坚收官之年，公司积极参与东西扶贫，向西部结对的贫困县提供扶贫岗位，共计接收贫困县劳务输送 140 多人，其中安置四川、云南、贵州、广西等地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共 71 名，为中国实现全面脱贫贡献了应尽之力。

二、董事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开展工作，并按时参加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独立董事能够本着独立、审慎、客观的原则，不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均发表独立意见。同时，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开展工作，充分行使职权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一）2020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十二次会议，情况如下：

1、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董事共 7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名。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议案》、《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董事共 7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名。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合营企业组成联合体中标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董事共 7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名。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换届选举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董事共 7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名。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5、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董事共 7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名。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延期的议案》。

6、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共 7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名。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7、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9 月 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会议形式

召开。公司董事共 7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名。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合营企业组成联合体签署重大合同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董事共 7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名。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合营企业组成联合体签署合同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9、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9 月 2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董事共 7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名。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合营企业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董事共 7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名。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11、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董事共 7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名。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合营企业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合营企业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合营企业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2、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会议方式召开。公司董事共 7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名。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合营企业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2020 年，董事会共提请召开四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1、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共 6 人，合计持有 126,583,883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41.5822%。本次会议审议并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逐项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财

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2、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6 人，合计代表公司 177,217,436 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41.5822%。本次会议审议并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逐项通过《关于公司换届选举董事的议案》选举叶继跃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选举叶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选举陈晓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选举赵向异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郝玉贵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崔荣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李鸿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选举叶邦领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选举石水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3、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6 人，合计代表公司 177,217,436 股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41.5822%。本次会议审议并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合营企业组成联合体签署重大合同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合营企业组成联合体签署合同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6 人，合计代表公司 177,217,436 股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41.5822%。本次会议审议并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合营企业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合营企业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三、2021 年工作展望

1、轨道交通产业：在国家鼓励加大“新基建”的背景下，全国各省份推出巨额投资计划，其中城市地铁和城际轨交占相当大的份额。公司将加强布局轨道交通市场，促进公司转型升级。广西三维是广西境内唯一生产预应力混凝土枕企业，主要业务辐射范围涵盖桂、滇、川、贵、粤、鄂、湘、豫、琼、渝等周边地区；根据市场战略布局，公司在广东惠州、浙江三门、四川成都、云南景洪筹建了新的生产基地，逐步投入生产。广东三维截至目前是广东省唯一一家拥有城市轨道板 CRCC 认证的企业，2020 年承接了深圳地铁 6 号线、8 号线、9 号线、10 号线，广州地铁 18 号线、22 号线等地铁项目的轨道板业务；浙江五维现已承揽多条国铁及地铁项目，浙江五维在开拓本地轨道交通相关制品市场的同时，计划自建码头，积极拓展国际市场。云南三维，在服务玉磨铁路等国家干线铁路的同时，布局泰国、缅甸、老挝等东南亚市场；四川三维是广西三维与成都轨道集团公司合资成立的合营公司，围绕轨道交通、市政建设所需的地铁管片、轨道板、轨枕等生产基地已建成试产，目前产品主要服务于成都地铁及成都市政建设。

公司在完成以上战略布局的同时，下一步将以“成都模式”积极与国内各大城市的轨道交通企业、各区域铁路集团公司合作，共同开发城市地铁、城际轨交市场。同时积极根据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发挥自身优势，加强与央企合作，共同布局国际轨道交通市场，促进公司的转型升级。

2、橡胶制品产业：新的一年，在国内外经济结构加快洗牌重组的大格局下，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将不惧艰辛、攻坚克难，以坚守实业的决心对冲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影响，坚持产业链协同、双轮驱动不动摇，充分发挥销售模式优势，强化产研销联动，立足市场升级、新品研发、品质提升、精益生产，夯实内部管理，继续发扬“自信、诚信、用心、创新”的企业精神，努力实现公司既定目标。

（1）新老产业联动，落地产业布局

布局橡胶制品产业产能扩大，实现 V 带迁建技改项目不停产搬迁。释放工业涤纶丝、热电联产项目产能，实现橡胶制品产业向上游延伸。通过新老项目的有机组合，优化整合资源和经营结构，形成更具竞争力的产业链组合，打破原有橡胶制品产业发展的壁垒，完成新的产业链布局，实现跨越式突破。

（2）新老业务齐头并进，拓展市场份额

在坚持巩固现有市场的前提下，突围新业务增长，重视创新研发，提升产品质量，强化精益生产，提高中高端市场竞争力，重点开发国外高端终端客户以及国内外大型项目工程。以“灵活销售”为指导方针，加大市场调研力度，不断提升大数据分析能力，针对性布局各区域销售策略，持续拓展海外发达国家市场，售前售后联动、售后促业务提升、售后促内部革新，强化售后服务能力，更大程度的体现公司品牌的核心价值理念，提升客户满意度，灵活应对市场变化，保障市场销售份额稳固提升。

（3）内外并进，强化科技技改

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研究开发新产品，迎合市场需求，提升现有产品性能，满足市场要求，研究降低产品成本，提高市场竞争力，通过从外部引进高新技术人才、新技术，深化校企合作模式，提升校企合作成果转化能力，提高内部研发团队的技术水平和工作积极性等方式做好研发创新工作。继续推进智能化生产设备改造与引进，努力提高自动化水平，坚持研发促市场推广，智能化促品质提升，提高企业竞争力。

（4）新老产业并举，强化管理能力

随着公司并购的完成、各投资项目的落地，公司完成了上市之后第一阶段的产业布局，明晰了内部管理要求。在新建项目管理方面以内控体系为依托，通过完善优化集团内控体系，强化集团管理水平，助力新增产业的产能、产值双释放。在胶带产业持续强化产研销联动模式，持续发挥销售模式动力，通过新品研发、品质提升、精益生产推进市场升级。通过新老产业并举，提高公司的资源整合能力，继续坚持可持续发展原则，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

议案 2：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0 年度，在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的共同努力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及要求，本着对公司以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地履行了自身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监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重大决策、财务状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积极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的规范化运作。以下就监事会 2019 年所做的各项工作进行简要的汇报。

一、本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020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1、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议案》。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

3、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7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4、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延期的议案》。

5、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6、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 监事会履职情况

（一）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密切关注公司经营运作情况，对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重大决策特别是生产经营计划、重大投资方案、财务决算方案等方面实施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均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忠于职守、开拓进取，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或损害公司股东、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20 年度，监事会成员对公司各项财务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监督，强化了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体系完善、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良好，并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财务规定的要求执行。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报告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的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审计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客观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

（三）审核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经审核，2020 年度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依法规范运作。管理层在监事会的监督下依法经营、规范运作，认真执行并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公司控制力和执行力进一步增强。监事会认为：本年度报告期内，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公司经营活动符合公司各项制度，无异常情况。公司内

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现状，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20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交易定价体现了公平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学习《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且严格执行和实施内幕信息保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有效防范内幕信息泄露及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行为。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或通过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监事会 2021 年工作计划

2021 年，监事会将继续遵照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进一步规范监事会的工作，立足于提高公司的管控能力，切实履行相关法律法规所赋予的职能，不断提升监事会能力和水平，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1、加强法律法规学习，认真履行职责。

2021 年，全体监事会成员将进一步加强对《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制度的学习，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有关培训，拓宽专业知识和提高业务水平。认真履行职责，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制度运作，定期召开会议，进一步完善监事会的日常工作，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2、加强监督检查，全方位防范经营风险。

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依法对公司的财务情况、资金管理、内控机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定期了解情况并掌握公司的经营状况，加强监督检查，保证资金的运用效率。经常保持与内部审计和公司所委托的会计事务所之间的联系，充分利用内外部审计信息，及时了解和掌握有关情况。

2021 年，全体监事会成员将加强与公司管理层的沟通交流合作，与公司董事会一起监督、督促公司规范运作，促进公司健康长远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过的合法权益。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

议案 3：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如下：

一、2020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以天健审[2021]4488 号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5,113,975,072.37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2,994,323,880.35 元。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0,018.5 万元，同比上升 3.0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122.5 万元，同比下降 5.26%。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800,185,103.32	1,746,775,122.40	3.06
营业成本	1,229,173,544.51	1,163,712,278.98	5.63
销售费用	57,469,843.48	123,843,554.29	-53.59
管理费用	110,074,029.62	90,023,071.35	22.27
研发费用	23,178,005.51	19,824,019.28	16.92
财务费用	32,883,021.97	20,892,632.25	57.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535,978.58	149,884,265.10	-8.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306,589.17	-638,727,383.98	6.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447,485.67	643,590,499.72	-55.65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橡胶行业	1,223,112,850.92	911,479,552.60	25.48	3.45	3.19	增加 0.19 个百分点
轨道交通	562,036,996.86	305,640,815.98	45.62	0.41	9.62	减少 4.57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橡胶 V 带	316,209,817.79	226,105,823.08	28.50	18.28	14.87	增加 2.13 个百分点
输送带	906,903,033.13	685,373,729.52	24.43	-0.88	-0.16	减少 0.54 个百分点
混凝土枕	392,119,790.55	228,887,694.46	41.63	16.85	31.48	减少 6.49 个百分点
混凝土岔枕	62,645,241.87	26,721,456.90	57.34	6.97	77.47	减少 16.95 个百分点
轨道板	107,271,964.44	50,031,664.62	53.36	-35.23	-44.21	增加 7.5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国内	1,500,722,599.69	1,001,891,721.62	33.24	3.05	5.83	减少 1.75 个百分点
国外	284,427,248.09	215,228,646.96	24.33	-0.44	-0.08	减少 0.27 个百分点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 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 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 增减 (%)
橡胶 V 带	A 米	143,060,393.25	140,211,827.69	7,438,710.65	17.62	11.76	-31.73
输送带	平方米	34,604,571.92	32,326,888.76	3,983,412.87	11.12	-2.98	-20.17
混凝土	根	1,817,756	1,805,127	411,424	7.01	27.19	-0.33

枕							
轨道板	块	12,856	10,999	1,857	-32.41	-43.13	523.15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橡胶行业	直接材料	669,813,617.85	75.93	690,977,974.56	78.19	-3.06	
	直接人工	79,936,037.97	9.06	71,642,315.76	8.11	11.58	
	制造费用	132,445,207.51	15.01	118,060,789.07	13.36	12.18	
	退税率差	-	-	2,987,753.98	0.34	-100	
轨道交通	直接材料	131,081,256.26	64.01	161,422,533.23	71.33	-18.80	
	直接人工	26,975,110.00	13.17	27,440,548.62	12.12	-1.7	
	制造费用	46,711,630.30	22.81	37,453,641.81	16.55	24.72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橡胶V带	直接材料	140,679,490.15	15.95	129,965,966.54	14.7	8.24	
	直接人工	34,479,500.80	3.9	29,667,723.76	3.36	16.22	
	制造费用	42,835,881.96	4.86	38,603,992.96	4.37	10.96	
	退税率差	-	-	289,320.02	0.03	-100	
输送带	直接材料	529,134,127.70	59.98	561,012,008.02	63.49	-5.68	
	直接人工	45,456,537.17	5.15	41,974,592.00	4.75	8.30	

	工						
	制造费用	89,609,325.55	10.16	79,456,796.11	8.99	12.78	
	退税率差	-	-	2,698,433.96	0.31	-100	
混凝土枕	直接材料	80,129,130.64	39.13	90,258,614.15	39.88	-11.22	
	直接人工	19,747,425.39	9.64	13,768,475.32	6.08	43.42	
	制造费用	35,010,198	17.10	21,140,868.02	9.34	65.60	
混凝土岔枕	直接材料	11,896,527.31	5.81	8,346,956.31	3.69	42.53	
	直接人工	2,026,485.97	0.99	1,891,668.38	0.84	7.13	
	制造费用	3,612,721.38	1.76	1,934,273.53	0.85	86.77	
轨道板	直接材料	39,055,598.31	19.07	62,816,962.77	27.76	-37.83	
	直接人工	5,201,198.64	2.54	11,780,404.92	5.21	-55.85	
	制造费用	8,088,710.92	3.95	14,378,500.26	6.35	-43.7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0,49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6.9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59,19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1.7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5,80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11%。

费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57,469,843.48	123,843,554.29	-53.59
管理费用	110,074,029.62	90,023,071.35	22.27
研发费用	23,178,005.51	19,824,019.28	16.92
财务费用	32,883,021.97	20,892,632.25	57.39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3,178,005.5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23,178,005.5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29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2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7.8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现金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535,978.58	149,884,265.10	-8.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306,589.17	-638,727,383.98	6.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447,485.67	643,590,499.72	-55.65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32,657,914.57	6.5	481,992,954.71	10.86	-30.98	收 现 减少
应收票据	9,482,526.06	0.19	42,525,023.07	0.96	-77.7	商 业 承 兑 汇 票 减少
预付款项	21,500,225.88	0.42	4,217,007.23	0.1	409.85	预 付 原 材 料
其他应收款	111,032,971.58	2.17	28,911,745.81	0.65	284.04	联 营 企 业 财 务 资助
合同资产	73,712,741.87	1.44	0	0	100	新 准 则 应 用 会 计 科

						目 调 整
其他流动资产	156,664,200.08	3.06	67,903,181.66	1.53	130.72	筹 建 期 子 公 司 待 抵 扣 进 项 税 金 增 加
固定资产	1,187,695,525.81	23.22	385,697,913.08	8.69	207.93	子 公 司 在 建 工 程 完 工
其他非流动资产	0	0	3,311,500.00	0.07	-100	设 备 已 到 货 安 装
预收款项	0	0	27,019,672.80	0.61	-100	新 准 则 应 用 会 计 科 目 调 整
应交税费	101,443,566.08	1.98	31,576,943.38	0.71	221.26	因 疫 情 税 务 机 关 批 准 缓 交
其他应付款	32,596,972.28	0.64	23,398,503.82	0.53	39.31	应 付 运 费 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562,739.25	0.71	8,013,372.64	0.18	356.28	长 期 借 款 中 即 将 到 期 的 金 额
其他流动负债	1,100,229.80	0.02	0	0	100	新 准 则 应 用 会 计 科

						目 调 整
长期借款	886,429,932.67	17.33	580,423,978.69	13.08	52.72	新 增 银 行 贷 款
长期应付 职工薪酬	4,036,151.17	0.08	2,869,679.05	0.06	40.65	子 公 司 超 额 完 成 业 绩 承 诺 奖 励
预计负债	2,125,106.24	0.04	0	0	100	计 提 产 品 质 量 保 证
递延收益	3,680,916.67	0.07	2,543,916.67	0.06	44.69	新 增 财 政 补 助
实收资本	426,185,404.00	8.33	304,418,146.00	6.86	40	资 本 公 积 转 增 股 本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8,067,011.22	其他货币资金中承兑汇票保证金 24,195,000.23 元，保函保证金 83,239,442.29 元，保函保证金应收利息 632,568.70 元。
固定资产	436,940,576.00	银行借款、保函抵押
在建工程	12,297,484.54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99,635,801.99	银行借款、保函抵押

上述议案，请审议。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17 日

议案 4：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769,911,016.57 元。公司 2020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26,185,404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3,927,810.6 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 30.27%。

2. 同时公司拟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26,185,404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转增股本 170,474,161 股，本次转股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596,659,565 股。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以上议案，请审议。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17 日

议案 5：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一）机构信息****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03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859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37 人
2020 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 亿元	
2020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11 家	
	审计收费总额	5.8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82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 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金晨希	2005 年	2002 年	2005 年	2019 年	2020 年度，签署三维通信、泰林生物、炬华科技、三维股份、新化股份等上市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2019 年度，签署三维通信等上市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金晨希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卜刚军	2007 年	2007 年	2007 年	2010 年	2020 年度，签署三维通信等上市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2019 年度，签署方正电机等上市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张建华	1998 年	1999 年	2011 年	2019 年	2018 年度，复核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 2019 年度，复核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 2018 年度

						审计报告； 2020 年度，复核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	--	--	--	--	--	--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公司 2020 年支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年报审计费用人民币 7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人民币 20 万元。

2021 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级别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以上议案，请审议。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17 日

议案 6：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20 年度履职期间，我们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认真、谨慎地行使公司和股东所赋予的权利，积极出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并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重大事项进行独立判断，发表了公正、客观的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现将 2020 年度我们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现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分别为崔荣军先生、郝玉贵先生和李鸿女士，占董事会人数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以上四个委员会除战略委员会外，其他三个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均由独立董事担任。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崔荣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2 年 11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上海证券交易所人事（组织）部总监助理。现任迁云（嘉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郝玉贵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3 年 9 月出生，经济学（会计）博士学位，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会计学教授，硕士生导师。1986 年起在河南大学从事教学及科研工作，历任河南大学会计系主任、管理学院副院长。2007 年起在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会计学院从事教学及科研工作，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审计学系主任，会计工程研究所所长。2020 年 1 月起在浙

江农林大学经管学院从事教研工作，任会计专硕（MPAcc）中心主任，主要研究领域为审计和内部控制、会计审计市场等。兼任中国审计学会会员，浙江省审计学会理事、内审协会常务理事，浙江省总会计师协会内部控制副主任委员，浙江省内部控制咨询委员会委员，浙江省管理会计专家委员会委员等。现任上海岱美汽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独董、浙江国检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独董、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董、宁波世茂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董。

李鸿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3 年 7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全国橡胶制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国家注册审查员。曾就职于青岛橡六集团公司。1996 年 12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中国橡胶工业协会胶管胶带分会副秘书长。2007 年 9 月至今，任中国橡胶工业协会胶管胶带分会秘书长。2011 年 12 月至今兼任中国橡胶工业协会副秘书长；兼任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元创橡胶履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青岛三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1、我们自担任三维股份独立董事职务以来，我们及我们的直系亲属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或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2、我们三名独立董事不曾为公司或公司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没有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处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我们均具备法律法规所要求的独立性，并在履职中保持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0 年度任职期间共召开了董事会 12 次、股东大会 4 次，我们认为，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我们认真严谨对待每次董事会，未有无故缺席的情况发生，有关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崔荣军	12	12	0	0	0
郝玉贵	12	12	0	0	0
李鸿	12	12	0	0	1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我们作为独立董事，2020 年度任职以来，本着勤勉务实、客观审慎、诚信负责的态度，我们通过现场考察、听取汇报、翻阅资料、参与讨论等方式充分了解公司的运营情况与发展情况，积极运用自身的专业知识促进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每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前，我们主动了解并获取做出决策所需的情况和资料，详细审阅会议文件及相关资料。会议中我们认真审议每个议题，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与意见，并以专业能力和经验发表独立意见。我们认为，公司 2020 年审议的重大事项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作为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成员，我们均亲自出席本年度全部专门委员会会议，对会议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和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20 年度，我们积极履行职责，充分利用参加会议的机会，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财务情况、业务发展等情况，运用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对公司董事会相关议案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了指导和监督的作用。公司董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工作人员与我们保持持续、顺畅的沟通，使我们能及时了解公司经营动态，并获取了大量作为独立判断的资料，为我们履职提供了完备的条件和支持。

（五）培训和学习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一方面巩固自身专业知识的实践运用能力，另一方面广泛学习了证监会、上交所以及公司的各种规范性文件，积累独董业务知识。

（六）其他工作情况

- 1、报告期内，未发生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报告期内，未发生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 3、报告期内，未发生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关联交易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执行。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时，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均为生产经营所必需，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事前征得了我们的认可，也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遵守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真实、合法地进行信息披露工作，保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对公司 2020 年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我们认真核查了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的相关报告，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等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四）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0 年度履职期间，公司全体独立董事本着勤勉、独立和诚信的精神，切实履行独立董事义务，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积极关注公司的发展情况，凭借自身积累的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向公司提出合理化建议；同时，全体独立董事认真审阅各项会议议案、财务报告及其他文件，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等文件的客观性、科学性、有效性。

2021 年，我们将继续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工作的要求，充分发挥自身在专业知识和经验上的优势，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更多具有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

特此报告。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郝玉贵 崔荣军 李鸿

2021 年 5 月 17 日

议案 7：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已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的相关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以上议案，请审议。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17 日

议案 8：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625 号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27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7.55 元，共计募集资金 39,838.5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120.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37,718.5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378.50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6,340.0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473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序 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363,400,000.0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246,096,003.09
	利息收入净额	B2	3,104,224.96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64,900,553.19
	利息收入净额	C2	57,534.93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10,996,556.28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3,161,759.89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55,565,203.61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55,565,203.61[注]

差异	G=E-F	
----	-------	--

[注]实际结余募集资金与二（二）募集资金余额的差异 49,994,346.50 元系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余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30 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门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门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三门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门支行	33050166743500000134	4,557,388.72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门支行	1207071129000023128	1,010,084.18	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三门支行	8110801012700672230	3,384.21	募集资金专户
合 计		5,570,857.1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特种设备改造项目旨在对公司现有生产设备进行更新改造,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独立董事和独立财务顾问均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七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34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90.0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099.6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700 万 M² 高性能特种输送带生产线项目	是	18,340.00										是
年产 500 万 M² 高性能特种输送带生产厂区新建	是		1,509.00	1,509.00	148.48	1,466.73	-42.27	97.20	2020 年 5 月	1,594.01	不适用[注 1]	否
年产 2 亿 Am 橡胶 V 带和 500 万条汽车切边 V 带生产基地整体迁建	是		15,716.00	15,716.00	6,113.99	10,805.16	-4,910.84	68.75	2021 年 10 月		不适用[注 1]	否
特种设备改造	是		1,115.00	1,115.00	227.59	827.76	-287.24	74.24	2020 年 1 月		不适用[注 2]	否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营运资金	否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00.00			是	否
合 计	—	36,340.00	36,340.00	36,340.00	6,490.06	31,099.65	-5,240.3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年产 2 亿 Am 橡胶 V 带和 500 万条汽车切边 V 带生产基地整体迁建项目因新冠肺炎疫情停工停产、三门县大干旱缺少工程用水,对基础施工进度造成较大影响,导致项目整体施工进度延期,公司预计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到 2021 年 10 月份。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随着市场的变化、技术的革新及公司发展格局的转变,公司上市之初的募投项目(年产 700 万 m ² 高性能特种输送带项目)已然不合时宜。为满足市场需求,公司募投项目变更为年产 500 万 m ² 高性能特种输送带生产厂区新建、年产 2 亿 Am 橡胶 V 带和 500 万条汽车切边 V 带生产基地整体迁建和特种设备改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无。							

[注 1]根据《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 m² 高性能特种输送带生产厂区新建、年产 2 亿 Am 橡胶 V 带和 500 万条汽车切边 V 带生产基地整体迁建及特种设备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3 个项目全部达产后预计每年可实现利润总额 9,475.00 万元。由于年产 2 亿 Am 橡胶 V 带和 500 万条汽车切边 V 带生产基地整体迁建项目尚未完工,故无法判断 3 个项目合计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注 2]详见三(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 划 累计投入金 额 (1)	本年度 实际投入 金额	实际累计 投入金额 (2)	投资进 度(%) (3)=(2) /(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 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 变化
年产 500 万 m ² 高性能特种输 送带生产厂区 新建	年产 700 万 m ² 高性能特种输 送带生产线项 目	1,509.00	1,509.00	148.48	1,466.73	97.20	2020 年 5 月	1,594.01	不适用[注 1]	否
年产 2 亿 Am 橡 胶 V 带和 500 万条汽车切边 V 带生产基地 整体迁建	年产 700 万 m ² 高性能特种输 送带生产线项 目	15,716.00	15,716.00	6,113.99	10,805.16	68.75	2021 年 10 月		不适用[注 1]	否
特种设备改造	年产 700 万 m ² 高性能特种输 送带生产线项 目	1,115.00	1,115.00	227.59	827.76	74.24	2020 年 1 月		不适用[注 2]	否
合 计	—	18,340.00	18,340.00	6,490.06	13,099.65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700 万 M ² 高性能特种输送带生产线项目）变更为：年产 500 万 m ² 高性能特种输送带生产厂区新建、年产 2 亿 Am 橡胶 V 带和 500 万条汽车切边 V 带生产基地整体迁建和特种设备改造。相关决议公告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年产 2 亿 Am 橡胶 V 带和 500 万条汽车切边 V 带生产基地整体迁建项目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停工停产、受三门县大干旱影响导致工程用水紧张，对基础施工进度造成较大影响，项目整体施工进度延期，公司预计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到 2021 年 10 月份。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无。

[注 1]详见附件 1[注 1]

[注 2]详见三（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议案 9：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确保公司完成年度经营计划 and 目标，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十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权期限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等。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办理贷款等具体事宜，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

以上议案，请审议。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17 日

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0 年度公司日常交易预计和实际发生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0 年预计金额	2020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浙江维泰橡胶有限公司	采购丁苯橡胶	90,000,000 (含税)	65,513,897.84 (含税)	因疫情及早情导致采购量减少
合计	-	-	90,000,000	65,513,897.84	-

注：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20 年度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金额计划为 9,000 万元（含税）。详见 2020 年 4 月 3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2020 年度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金额计划为 9,000 万元（含税）。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实际发生的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金额为 65,513,897.84 元（含税），未超过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9,000 万元（含税）。

二、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元

关联交易	关联人	交易内	2021 年预计	占同类	本年年初至 4 月	上年实际发生金	占同类业
------	-----	-----	----------	-----	-----------	---------	------

类别		容	金额	业务比例 (%)	24 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额	务比例 (%)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浙江维泰橡胶有限公司	采购丁苯橡胶	120,000,000 (含税)	100	24,772,440.07	65,513,897.84	94.35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浙江维泰橡胶有限公司	出售低压蒸汽	50,000,000	-	11,184,979.48	2,376,685.94	96.33
合计	-	-	170,000,000	-	35,957,419.55	67,890,583.78	-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浙江维泰橡胶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浙江省三门县浦坝港镇（浙江三门沿海工业城）

法定代表人：叶继跃

注册资本：壹亿元整

成立日期：2011 年 10 月 18 日

营业期限：2011年10月18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合成橡胶（仅限申报许可证用）、橡胶制品（不含橡胶桶）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浙江维泰橡胶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叶继跃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叶继跃系浙江维泰橡胶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该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浙江维泰橡胶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621,460,142.09元；净资产为903,660,513.69元；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为884,838,662.46元，净利润为88,726,821.26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以公平、公正为原则，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协商确定。公司与关联方维泰橡胶之间的关联交易采购价格以上月 24 日至本月 23 日为一结算周期，结算周期月度平均价格为结算周期内中石化华东齐鲁对应牌号牌价自然日的收盘平均价格为基础，（如遇中石化华东齐鲁价格失效的情况下，参照中石化华北价格），SBR1502 下浮 100 元/吨，SBR1500E 价格参考 SBR1502 的报价，SBR1712E 下浮 100 元/吨。如遇挂牌保值以翻牌结算价为基准，如遇手工加价以不加价为基准。

向维泰橡胶出售低压蒸汽采取以下定价方式（0.3Mpa 及低压蒸汽）：1、汽量结算数据根据用汽信息采集装置自动抄录，累计计算。2、汽价（采用煤电联动机制，以到厂煤价 700 元/吨为基础，煤价上涨 10 元/吨则汽价涨 2 元/吨，煤价下降 10 元/吨则汽价下降 2 元/吨）a、月用汽量低于 1000 吨用户，汽价定为 215 元/吨；b、月用汽量 1000-5000 吨用户，汽价定为 212 元/吨；c、月用汽量 5000-10000 吨用户，汽价定为 210 元/吨；d、月用汽量 10000-20000 吨用户，汽价定为 208 元/吨；（基本档）e、月用汽量 20000-30000 吨用户，汽价定为 206 元/吨；f、月用汽量 30000 吨以上用户，汽价定为 204 元/吨；

以上议案，请审议。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17 日